

浅谈中职教育免学费政策执行中的问题及对策

□刘永新

2009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特别要重点支持农村中等职业教育。逐步实行中等职业教育免费，先从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涉农专业做起。”《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提出“逐步实行中等职业教育免费制度”，为此，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大力扶持中等职业教育。2009年，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联合印发了《关于中等职业学校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免学费工作的意见》，对中等职业学校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和涉农专业学生实行免学费政策。2010年，四部委又联合印发了《关于扩大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政策覆盖范围的通知》，将中等职业学校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了免学费政策范围。2013年，全国已经有九个省份实现了所有中职学生免学费。这些政策的出台，对增强中等职业教育的吸引力，加快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的提高，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但在执行中也产生了一些新的问题亟待解决。

一是部分地方政府积极性不高。四部委发布的免学费政策在资金补助方面，中央财政统一按照每生每年2000元的标准与地方财政按比例分担，生源地为西、中部的地区中央与地方分担比例为8:2、6:4，生源地为东部地区的，中央与地方分担比例分省(市)确定。这样东部的部分地方政府可能要负担六成以上的补助资金，加重了这些地方政府的财政压力。特别是在发达的东部地区，中等职业学校的外地生源占到很高的比例，有的甚至能达到90%以上，而大部分中职学生

在毕业之后要回到生源地，这就等于部分地方政府利用本级的财力，为外地培养了人才。为了减少本地的财政支出，这些地方只能采取措施，限制中职学校招生规模，尤其是外地生源规模，显然不利于中等职业学校的发展。

二是中等职业学校自身积极性不高。首先，在免费政策出台以前，有的地方每个学生每年的学费可以达到2600多元，实行免学费政策后，有的地方政府对每个学生每年的补助标准才1600元，学校招生越多就越不合算。其次，免学费政策出台以前，中职学校二年级的学生也要交学费，并且学校还可以通过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等，取得一部分收入。实行免学费政策后，由于各地对于中职学校二年级学生实行弹性的免学费政策，有的基本财力不足的县级政府对于这部分学生取消了补助，学校只能用校企合作、顶岗实习取得的资金来弥补免学费的缺口。再次，出于地方政府减少对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支出的考虑，特别是对外来生源的补助支出，限制学校以扩大招生来取得规模补助，学校自我发展的积极性就大打折扣。

面对以上问题，地方政府要充分认识到中等职业教育在改善农村劳动力结构、加快新农村建设、发展现代农业、发展农村经济、缩小城乡差别中起到的重要作用。

一是科学规划，合理布局。首先，地方政府和部门要加强宏观调控与指导，根据本地区经济发展趋势、产业发展方向、当地生源情况进行就业需求的预测，规划好本地的职业院校布局，摒弃贪大求全的思想，扎扎实实搞好中职学校的基础设施建设，并从中职学校可持续发展的角度，严格审批中职学校的专业设

置、实训基地建设。其次，整合职业教育资源，提高资源利用率。加强骨干示范学校建设，进一步调整和优化职业院校专业结构，在巩固传统专业的基础上，突出学校特色。对办学条件差、办学规范小的职业学校撤并分流。第三，政府要引导和促进就业，把巨大的人口压力转化为人力资源优势，让中职毕业生更好地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推进我国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发挥应有的作用。

二是加大投入，提高学校办学积极性。首先，地方政府要充分考虑到中职教育跨区域招生的实际，改革和探索新的教育财政经费补贴机制，加快建设完善有效的服务体系，以政府引导、中介推进、社会协调等方式，为中职教育提供融资、信息、培训、法律支持等社会化服务。加大政府对职业教育的资助力度，鼓励中职学校尤其是民办中职学校的办学积极性，兼顾社会公平，利用统筹的教育资金，扩大对地方转移支付规模。其次，规范办学行为，完善技能课教师补充机制。保障中职学校正常的办公经费和人员经费，切实落实上级有关中职教育免学费的各项政策，把对中职教育投入的有关政策执行到位。第三，各职业院校要积极探索校企合作的途径与发展模式，支持“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办学模式，鼓励中职学校自我提高，自我发展。校企合作是一种以市场和社会需求为导向的人才培养机制，也是职业教育降低办学投入、提高办学质量的办学模式。政府应出台相应政策，完善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法律体系，建立社会激励机制，保证企业参与的利益，实现企业、学校、社会“三赢”。

(作者单位：山东省莱州市财政局)

责任编辑 雷 艳